

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 17 號

承辦人：陳宥達

傳真：03-8462782

電話：03-8462860#306

電子信箱：ludachen8@gmail.com

970

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 1 號

受文者：本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0 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 1050237385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5 防災主管及承辦人研習計畫公告 1215。

主旨：謹訂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辦理本縣「105 年度防災教育輔導小組、學校主管人員暨承辦人防災教育增能研習」，請貴校校長及負責防災教育業務之主任、教師與職員 1 至 2 人參與本次研習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105 年度補助「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辦理防災教育計畫」暨本府 105 年 6 月 29 日府教設字第 1050121528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
  - (一) 本縣防災教育輔導團輔導成員。
  - (二) 本縣國中小防災業務主管及相關承辦人。
  - (三) 106 年度申辦防災校園建置計畫學校。
  - (四) 本縣 28 所具一項高潛勢災害且未申辦教育部防災校園建置計畫學校之校長、主任、教師、職員或相關承辦人(名單詳如附件)。
- 三、辦理時間：105 年 12 月 27 日(星期二) 上午 8:00~17:40。
- 四、辦理地點：花蓮縣鳳林國民中學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即日起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【課程代碼：2120474】，參加者請貴校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代課費及差旅費由貴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，全程參與活動者核給研習時數 8 小時。



六、檢附研習計畫1份，如有相關疑問，請洽承辦學校聯絡人：和平國小王譽臻主任，聯絡電話：8681056#14；或洽教育處教育設施科承辦陳宥達老師，聯絡電話：8462860#306。

正本：花蓮縣災害防救教育輔導團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# 縣長傅崐萁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主管 科長 判發